证券代码: 831026

证券简称: 熙浪股份 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# 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集人、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 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 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。

# 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。

#### 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3年5月18日下午14:00。

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026	熙浪股份	2023年5月15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瑞强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# (七)会议地点

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1218 号恒生科技园 1 号楼 7 楼公司会议室。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公司董事长将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 汇报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公司监事会主席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#### (四)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 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# (五)审议《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9)及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8)。

# (六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,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,未分配 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#### (七)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,审计意见为无保留意见。

(八)审议《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<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>》的议案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》,2022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。

#### (九) 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提名陈惠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3-011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,议案序号为十,选举1名监事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 (一) 登记方式

- (1)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; (2)由代理人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,应持委托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; (3)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单位出席会议的,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盖章); (4)股东单位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(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由股东单位盖章)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盖章); (5)股东可以以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及上门方式登记,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  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3年5月18日下午13:30
  - (三)登记地点: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1218 号恒生科技园 1 号楼 7 楼公司会 议室

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 联系人: 金笑霞 联系电话: 0571-87253561 联系地址: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1218 号 1 号楼 7 楼

(二)会议费用:食宿及交通费自理

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- (二)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